绵交发〔2019〕18号

|  |
| --- |
|  |

# 绵阳市交通运输局

# 关于印发《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 年度报告》的通知

各县市区交通运输局，局直各单位：

　　现将市局《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印发于后。按照国务院《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绵阳市政府信息公开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同时在市交通运输局门户网站上公开发布。

绵阳市交通运输局

2019年3月26日

# 绵阳市交通运输局

# 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绵阳市交通运输局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绵阳市政府信息公开实施办法》规定编制。年报共分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及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年报电子版通过绵阳市交通运输局门户网（http://jtj.my.gov.cn）全文公开。如有疑问请与绵阳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联系（地址：绵阳市剑南路西段71号，邮编：621000，联系电话：0816-2321800）。

　　一、概述

　　2018年，绵阳市交通运输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四川省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实施办法(试行)》、《绵阳市政府信息公开实施办法》，按照市委办、市府办《关于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绵委办发〔2017〕14号）、市府办《关于印发绵阳市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绵府办函〔2018〕57号）的要求，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群众关注的焦点、热点问题，不断提高认识，继续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好地服务于交通运输各项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公开内容**

　　2018年，我局公开各类信息共计889条，其中概况信息数10条，计划总结信息数9条，工作动态信息数812条，人事信息数4条，财政信息数3条，行政执法信息数48条，规范性文件数3条。同时，还注重利用新闻媒体宣传交通运输发展情况、向社会公众公开相关信息，在《绵阳日报》刊载本单位稿件150篇，约24个版面。《中国交通报》、《四川日报》、《四川工人日报》等上级报刊共刊发绵阳日报社记者提供的有关绵阳交通建设的新闻宣传稿件20篇。电视发稿约240条，川台央视发稿17条，其中，央视一套《新闻联播》发稿2条，央视专题节目《焦点访谈》发稿一期。

**（二）公开形式**

　　我局主要通过绵阳政务网、门户网站、政务微博、行政权力依法报刊、广播电视等形式公开相关政府信息。

**（三）公开重点**

一是及时公开交通运输行业涉及群众民生的各类信息，包括高速公路、国省干线、农村公路、运输场站、公路养护管理、道路交通管制等信息。二是及时对公开的重大政策性文件进行了政策解读。三是公开《绵阳市交通运输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绵阳市交通运输局安全生产监管职责》。四是公开部门预算编制情况、“三公”经费编制情况、部门决算编制情况。五是农村公路“七公开”等项目建设计划和推进情况。六是公示交通工程建设资金拨付管理情况。七是公开交通运输人事工作信息。八是公开交通运输安全工作信息。

　　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2018年，我局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起，均按要求在时限内回复。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及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8年我局未收到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无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五、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未收取任何费用。

六、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市七届人大四次会议、市政协七届三次会议期间，市人大代表、市政协委员提出涉及交通运输工作的建议、提案由我局主办40件，所有建议提案均办理完毕，办理答复率100%，凡属于主动公开内容的，均已按要求公开。

七、行政审批事项公开

在四川省政务一体化平台上完成行政审批、行政处罚和其他行政权力事项认领编辑共计357项，全部对外公示，并完成所有项目电子证照库建设工作。圆满完成到2018年底交通运输政务服务事项实现80%“最多跑一次”和50%“全程网办”要求。认真落实市级部门“一个窗口”受理政务服务事项的要求，做好行政审批日常工作，通过预约服务、上门服务、延时服务等措施，提高服务效率，增强了群众满意度。全年办理政务服务事项10225件，无一件被投诉。

八、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较为单一；二是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全面性、规范性不够；三是宣传类信息公开较多，公共服务领域及通俗化的政策解读类信息公开较少。

**（二）改进措施**

　　一是切实转变思想观念，增强工作主动性和自觉性，以政府信息公开服务领导决策、服务中心工作开展、服务人民群众信息需求，着力做到以公开促公正，维护政府良好形象；二是进一步完善公开内容和形式,加强重点工作、重要决策部署、重大改革措施解读等信息公开，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三是继续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各单位、各科室年度绩效考核范畴，加大考核力度。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府信息公开办。

绵阳市交通运输局 2018年3月26日印发